

## 本國及第一上市(櫃)公司(含98.10.30前TDR重訊)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 精誠資訊 公司提供

序號	2	發言日期	103/04/10	發言時間	17:39:10
發言人	賴建華	發言人職稱	財務長	發言人電話	(02)77201888
主旨	代子公司智富網科技公告簡易合併案債權人公告				
符合條款	第 49 款	事實發生日	103/04/10		
說明	<p>1.事實發生日:103/04/10</p> <p>2.公司名稱:智富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智富網科技)</p> <p>3.與公司關係(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子公司</p> <p>4.相互持股比例: 精誠資訊及子公司共同持有奇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奇唯科技)84.1%股權 奇唯科技持有智富網科技100.00%股權</p> <p>5.傳播媒體名稱:不適用。</p> <p>6.報導內容:不適用。</p> <p>7.發生緣由: 為有效整合資源運用及提昇營運競爭力,奇唯科技與智富網科技於103年4月10日經雙方董事會決議通過,由奇唯科技吸收合併智富網科技,合併後奇唯科技為存續公司,智富網科技為消滅公司,並暫訂合併基準日為民國103年6月1日。 因奇唯科技持有智富網科技全部已發行股份,故本合併並無換股比例或合併發行新股之情事且無須出具獨立專家意見書。</p> <p>8.因應措施:不適用。</p> <p>9.其他應敘明事項: (1)有關本合併案未盡事宜,除合併契約另有規定外,擬授權雙方董事長全權處理,並得依最新法令規定及行政指導而逕行辦理該等事宜。 (2)凡智富網科技債權人如有異議,得依企併法第23條規定於期限內以書面方式提出,逾期視為無異議。</p>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